# 净扎中獲自曲

**展展** 14.700

## 羅馬書七章14-25節

指出律法雖然有不少好處,但律法 也不能助我們成為聖潔,保羅用自 己的經歷作例,解釋基督徒屬靈生 命長進過程中的掙扎, 並指出全靠 耶穌的恩典及倚靠聖靈的能力方能 克勝罪惡慾念的纏繞,達致得勝和 自由的出路。

#### 一. 掙扎的原因[14-20節]

我們原曉得律法是屬乎靈的,但我是屬乎肉體 的,是已經賣給罪了。因為我所做的,我自己 不明白;我所願意的,我並不做;我所恨惡的, 我倒去做。若我所做的,是我所不願意的,我 就應承律法是善的。既是這樣,就不是我做的, 乃是住在我裡頭的罪做的。我也知道在我裡頭, 就是我肉體之中,沒有良善。因為立志為善由 得我,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。故此,我所願意 的善,我反不做;我所不願意的惡,我倒去做。 若我去做所不願意做的,就不是我做的,乃是 住在我裡頭的罪做的。

## 

「我們原曉得律法是 屬乎靈的,但我是屬 乎肉體的,已經賣給 罪了。 (14節)

## 2端環境

「因為我所作的,我自己不明白; 我所願意的,我並不作;我所恨惡 的,在倒去作。若我所作的,是我 所不願意的,我就應承律法是善 的。既是這樣,就不是我作的,乃 是住在我裡頭的罪作的。」(15-17 節)

## 金灣士 (Thomas A. Kempis)

我在内心常希冀享受神,但 我卻不肯親近袖,我想集中精 神思想天上的事,然而屬肉體 的事及情慾卻時常纏繞著我, 使我沮喪不已! 因此令我其不 喜樂,非常懊惱。

## 二. 掙扎的情況 [21-23節]

我覺得有個律,就是我願意為 善的時候,便有惡與我同在。 因為按著我裡面的意思 (原文 是人),我是喜歡神的律;但我 覺得肢體中另有個律和我心中 的律交戰,把我擴去,叫我附從 那肢體中犯罪的律。

# 1. 兩個律的交戰

保羅經驗內心爭戰的痛苦, 好像要將他撕開為兩半一 樣,因為他覺得裡面有兩個 律對立,即屬肉體罪的律和 喜悅神的律在交戰。

# 2.罪律常得勝

「律」是一種控制力,所以 「犯罪的律」是指用罪來控 制我們的那種力量;換言之, 我們所有的力量常被罪的律 佔上風,叫我們犯罪無法自拔, 使我們跌在罪惡的深淵裡!





## 司徒德牧師 BewJohn B-W. Stottl

「成聖的第一步,就是誠實而謙卑地承認,雖然 我們重生得救了,但在我們裡面仍禁不住邪惡。 坦白說,我們有些人生活不聖潔,原因很簡單, 就是自視過高;沒有看見自己的敗壞,就不會 高聲求救。換句話說,要達到在聖靈能力裡的 信心, 唯一的道路就是像保羅自己對自己絕望, 除了這個,沒有別的辦法可以永遠解決這問題。 肉體是這麼的有力量和陰險,使我們一刻也不 敢放鬆, 唯一希望就是不斷警醒和倚靠。

## 三戰勝的秘訣[24-25節]

我真是苦啊!誰能救我脫離 這取死的身體呢? 感謝神, 靠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就 能脫離了!這樣看來,我以 内心順服神的律,我肉體卻 順服罪的律了。

## 馬丁路德的聖詩(堅固保障)

「我們若靠自己力量,雖然奮 力必失敗,有大能者在我一 方, 祂是上主所選派; 若你問 祂是誰?基督耶穌元帥,又 稱全能主宰,世世代代不改, 他至終勝利奏凱。」

### 倪拆聲發出如此的禱告:

「主啊,我無力替你 作任何事,我實在太 軟弱了,但是我信靠 你在我裡面作每一件 事。

# 為首論

保羅所提及「取死的身體」,就是 肉體的情慾。由於我們今世仍然 活在肉身的狀況下,因此我們亦要 認定基督徒並不能在今世完全得 勝罪惡:只有等待基督再來,我們 變成榮耀的身體,才真正永遠脫離 絕望,進入終極的得勝中。

羅馬書第七章並不是基督徒全部 的經驗,必須進入第八章, 才是真正的出路。 第八章第一句話說:「不再定 罪了」1節,最後一句話說: 一不會與神的愛隔絕 1 八39 故此,惟有在聖顯扶持、幫助 及引導下,我們才可以放心走 天路!

我曾像奴隶,被罪链捆绑 屡次欲挣脱,但总失望; 当耶稣断开我一切锁链, 重新得自由,荣耀释放。 荣耀之释放,奇妙之释放, 不再被罪链束缚捆绑; 荣耀释放者,是救主耶稣, 从今到永远,我得释放。

脱离了肉体邪情和私欲, 脱离了仇恨,纷争,嫉妒, 脱离了尘世虚空之幻想, 脱离了一切苦恼忧伤。 荣耀之释放,奇妙之释放, 不再被罪链束缚捆绑; 荣耀释放者,是救主耶稣, 从今到永远,我得释放。

脱离了一切骄傲和愚蒙, 脱离了贪爱金钱迷梦, 脱离了恼怒暴躁之性情, 荣耀的释放,喜乐无穷。 荣耀之释放,奇妙之释放, 不再被罪链束缚捆绑; 荣耀释放者,是救主耶稣, 从今到永远,我得释放。